

证券代码：601595

证券简称：上海电影

公告编号：2023-008

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3年3月21日，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及《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通知与材料于2023年3月16日以邮件与书面的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健儿先生主持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电影〈望道〉合作协议书及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同意公司子公司上影联和（北京）影业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电影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签署《电影〈望道〉宣传发行合同》及补充协议，由上影联和（北京）影业有限公司负责电影《望道》总体宣传、发行事宜，并收取发行服务费人民币1,800万元。

关联董事王健儿先生、王隽女士、吴嘉麟先生回避表决。非关联董事6票赞成；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签署电影〈望道〉合作协议书及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2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胡莎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；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23日